

瑪利諾神父教會學校（小學部）

健康校園政策

政策聲明

本校致力向學生、教職員及家長持續推廣健康人生的重要性，建立一個健康校園環境，鼓勵他們養成健康的生活習慣，並在生活中實踐。

要旨

培養學生成為一個懂得拒絕誘惑，自重自愛的孩子。

- i. 協助學生建立健康的生活習慣，培養良好的興趣。
- ii. 提昇學生對公共及個人衛生的認識，注重起居及飲食衛生。
- iii. 監察及定期檢討校內環境衛生設施，建立健康校園環境。
- iv. 發展校園健康運動，培養師生每天做體操的習慣。
- v. 提昇教師的健康意識，使之關注健康的重要性，為健康教育作出貢獻。

政策

1. 發展一個統籌健康事務的管理與組織系統

- 成立健康教育組，專責統籌該組的工作及發展，並帶領組員協助制定及執行健康教育政策。
- 每學年檢視和修訂學校健康飲食政策及各項措施的執行情況。
- 向負責健康教育的老師提供支援，以便有充分的時間籌備活動及參與相關的培訓。

2. 營造健康的校園環境

A. 午膳政策

(一) 選擇午膳供應商

- 學校遵守教育局現行「學校的商業活動」及「資助學校採購程序」的通告及其相關附件內的安排。
- 在選擇午膳供應商時，學校秉持公平、公開和公正的原則進行報價 / 招標。學校每三年進行報價 / 招標來甄選午膳供應商。
- 學校參考衛生署編製的「選擇學校午膳供應商手冊」內的「選擇午膳供應商程序」選擇最能為學生提供健康美味的午膳，又能符合環保的原則的供應商。
- 學校在選擇適當的午膳供應商時，除注意供應商所提供食物的營養價值外，亦留意相關包裝和運送方法，以及進食後食物容器的處理方法。

(二) 午膳安排

- 午膳期間如遇食物安全事件，總務主任即時與午膳供應商作出協調及跟進工作。

(三) 在校免費午膳

-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，申請的家長須向學校提交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(全額資助)證明文件。

B. 健康服務

(一) 學生健康服務

- 學校每學年均參加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。
- 學生由家長帶往指定的學生健康服務中心。如須在上課期間參加此服務，學校視為病假處理。

(二) 學童牙科保健服務

- 學校每學年均參加衛生署推行的學童牙科保健服務。
- 學生由家長帶往所屬學童牙科診所接受檢查。如須在上課期間參加此服務，學校視為病假處理。

(三) 學童免疫接種服務

- 為維持必要的免疫接種，並減低爆發可預防的疾病，學校每學年均安排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學童免疫注射小組，根據「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」到本校為學生接種疫苗，詳情如下：
 - 小一學童接種白喉、破傷風、無細胞型百日咳及滅活小兒麻痺混合疫苗（DTaP-IPV）；
 - 小六學童接種白喉、破傷風、無細胞型百日咳（減量）及滅活小兒麻痺混合疫苗（dTAp-IPV）
 - 小一及小六學童接種麻疹、流行性腮腺炎、德國麻疹及水痘混合

疫苗(MMRV)或麻疹、流行性腮腺炎及德國麻疹混合疫苗(MMR)

- 小五、小六女童接種人類乳頭瘤病毒疫苗(HPV 疫苗)
- 個別小六學童接種乙型肝炎疫苗(HBV)

(四) 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計劃

- 為提升學童的流感疫苗接種率，衛生署推行李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計劃。學校每學年均參加此計劃，並由參加此計劃的醫療機構為本校學生提供外展流感疫苗接種服務。

C. 傳染病的問題

- 學校參閱衛生防護中心編印的「學校/ 幼稚園/ 幼稚園暨幼兒中心/ 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」處理傳染病。
- 如有學生明顯地感到不適，學校先行聯絡其家長，然後安排學生回家休息，並建議學生盡快求醫。
- 學校提醒家長，如子女有傳染病病徵，應留在家中休息，避免帶子女回校，並盡快求醫。
- 當學校有爆發傳染病的跡象，或學生/員工因身體不適而未能上課或上班的數字有所上升，並呈現類同傳染病的症狀時，盡快通知衛生署。
- 學校會按照「學校行政手冊」傳染病的病假建議跟進學生的病假。

D. 為教師提供有關健康的資訊、工作坊及講座。

3. 發展學生的健康生活習慣

- 禁毒教育活動
- 健康校園政策
- 清潔校園活動/課室清潔比賽
- 減少廚餘活動
- 陽光笑容滿校園行動
- 健康生活模式
- 健康飲食獎勵計劃
- 護脊校園計劃
- 由輔導組舉辦成長的天空(小四至小六)

4. 辨識需要幫助的學生和相關的轉介機制

A. 學生行為問題

例如:違法行為、吸煙、吸毒、濫藥……

運作程序：

- 班主任察覺學生有以上行為或問題。
- 班主任先知會班長主任、主任或相關人事，並知會校長。
- 經校長同意下，繼而安排轉介訓導老師跟進。(詳情參照訓導手冊)
- 行為問題嚴重的個案，如違法行為、吸毒及濫藥，須與警區學校聯

絡主任聯絡，視乎情況須向其他相關部門繼續跟進。

B. 學生心理或精神上問題

例如：家庭虐待問題

依校本輔導手冊程序處理。

C. 學生身體健康問題

例如：食物中毒、集體受傷

運作程序：

- 教師發現學生有食物中毒/集體受傷/突發疫症。
- 教師即時通知健康教育組組長，並知會校長。
- 經校長同意下，通知有關部門跟進。

食物中毒：食物及環境衛生署(電話：28680000)

集體受傷：電召救護車(如情況嚴重，可致電 999 求助)